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羅勻汝
電話：03-3322101#7511
電子信箱：cloudsingi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000389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38974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0003897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0年度金頭腦科學教室實施計畫1份，請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110年4月16日桃教資字第1100032924號函諒達。

二、計畫內容摘錄如下：

(一)申請單位：本市各國中小每校以申辦1班(場次)為原則。

(二)辦理對象：本市國中小學生(以經濟弱勢家庭學生優先)。

(三)辦理方式：

1、規劃包含科學知識、原理探索、體驗操作、感受分享等內涵之課程教材，採課堂或室外教學，每班次以30人(最低限制至少20人)、15個小時為原則辦理。

2、至少規劃1項取材科學競賽題目轉化之簡易科學活動，範例請至「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-自然領域-國小組-檔案分享區」(<http://ceag.tyc.edu.tw/ceag>

教務處 110/05/03 15:52



1100003464

有附件



/h_files.php?sub_id=26)下載參考。

(1)補助經費及項目：詳如附件。

(2)申請時間：自110年4月19日至5月7日止，請將實施計畫暨經費概算表核章正本，逕寄大崙國小教務處溫舒敏主任（桃園市中壢區崇德路139號）。

三、歡迎有興趣之學校踴躍申請，並以曾參加本局辦理之科學教室種子教師培訓計畫之學校優先錄取。

四、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，請各校評估計畫執行之防疫措施，建議參加人員自備口罩，並落實肥皂勤洗手、咳嗽戴口罩等個人防護措施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逕洽大崙國小溫舒敏主任(4983424轉210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